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兰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实验室仪器设备检定校准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兰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实验室仪器设备检定校准项目，属于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甘肃高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190.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.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高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3.8.15

